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江雁

電話：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5902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320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3208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委員會辦理「111年高雄市市長盃跆拳道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體育局111年4月8日桃體競字第11100041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相關報名方式參閱競賽規程第13點，如有問題請逕洽聯絡人張盛國教練，電話：0915-703090。
- 三、本案附件可逕至本局首頁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下載處查詢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